中山扎实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以高水平法治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近年来，广东省中山市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着力构建“政府依法行政、市场公平竞争、司法保护有力”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健全制度体系 完善政策法规

“公司门口路段有一个下水道井盖破损，出入车辆存在较大安全隐患。”今年3月，中山市小榄镇某家具企业员工拨打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反映问题。相关部门按照《中山市接诉即办工作办法》规定，迅速启动快查快办工作机制，对涉事地点进行围蔽，当天更换新井盖。

中山市坚持问题导向，聚焦企业经营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堵点、难点、痛点问题，进一步健全制度体系。

推进地方立法，强化制度供给。制定《中山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推出39项制度措施，全方位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制定《中山市接诉即办工作办法》《中山市人才发展促进条例》《中山市公共法律服务促进和保障办法》，推进与经营主体有关的人才、法律服务等领域立法，进一步完善法治化营商环境制度体系。

清理规章制度，破除制约障碍。全面清理、废除妨碍建设全国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项规定以及不利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制度文件，废止和修订行政规范性文件220余份；对涉及用地供应、土地储备、城市更新、村镇低效工业园升级改造等221份现行有效土地管理领域政策文件进行深度清理，破解土地瓶颈问题。

完善政策法规，加强法治保障。充分发挥政法机关职能作用，出台《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加强营商环境司法服务保障工作指引三十一条》《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助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中山高质量发展法治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等文件，从制度供给、执法司法、法律服务等方面，持续优化服务保障企业发展各项举措，营造稳企安商“暖环境”。

坚持惩防结合 维护合法权益

今年3月，中山市公安机关根据群众举报线索，破获一起制售伪劣净水滤芯案，捣毁犯罪窝点13个，抓获犯罪嫌疑人65人。该案例入选广东公安机关严打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犯罪典型案例。

为了让企业安心经营，中山市统筹发展和安全，着力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加强涉企违法犯罪惩治。突出打击欺行霸市、强迫交易以及以暴力、胁迫、恐吓手段压制排除市场竞争等违法犯罪，有效整治行业乱象；依法严厉打击和惩治金融诈骗、合同诈骗、串通投标等扰乱市场经济秩序犯罪，最大限度遏制涉企违法犯罪行为发生。今年以来，先后破获特大生产假冒伪劣净水滤芯案、假冒注册商标案等一批大案要案，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逾亿元。

加强知识产权综合保护。优化知识产权民事、行政和刑事案件审判“三合一”机制，推进“异地诉讼服务+巡回审判+远程审判”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在古镇挂牌成立广州知识产权法院（中山）巡回审判法庭、中山法院知识产权巡回审判法庭，设立翠亨新区、大涌镇知识产权保护公证服务联络点，开展“知识产权助推新质生产力发展”系列活动，发布《涉外知识产权司法保护（蓝皮书）》，凝聚知识产权保护合力。

加强金融风险防范化解。深入推进经济金融风险研判预警“防风林”工程，加强对平台经济、虚拟货币及房地产行业、信托公司、保险公司等经济金融领域的风险监测；开展重点风险主体“拉网式”排查活动5次，排查金融企业126家，做好风险源头治理、防控处置等工作，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优化司法服务 助企纾困解难

中山市坚持严格公正司法，及时解决企业急难愁盼问题，护航高质量发展。

全面提升审判质效。推动“立审执破一体化”衔接机制改革，建立“随机分案为主、指定分案为辅”的案件分流制度，促进分案、调解、速裁、快审程序与普通程序有效衔接，进一步提高结案效率。

持续强化法律监督。加强涉企案件刑事诉讼监督，开展涉企刑事案件“挂案”专项清理活动，最大限度减少司法办案对企业经营活动的影响；加强涉企案件公益诉讼监督，围绕安全生产、个人信息保护等领域开展专项监督，引导企业依法合规经营，形成“公益保护、依法行政、行业发展”多赢共赢的良好局面。

多元化解商事纠纷。整合商会和协会力量，成立专门调解组织，推进金融纠纷调处中心建设，进一步健全涉企纠纷和商事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截至目前，共成立商会调解组织31家，调处涉企纠纷900余件，涉及金额5000余万元。

规范执法行为 推进依法行政

中山市以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为契机，积极践行包容审慎监管理念，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促进市场主体公平有序发展。

该市深化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制定《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进一步规范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定和管理工作实施方案》，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建立涉企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预警机制，落实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通报制度，通过涉企个案审理和纠错，倒逼依法行政；推动免罚、免强制、从轻减轻、风险防范评估“四张清单”和重点领域精准检查清单全覆盖，为各类经营主体投资兴业营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

此外，中山市推行“综合查一次”执法机制，制定《中山市“综合查一次”事项清单》，进一步简化行政程序，提高行政执法精准度；在民办学校、燃气、特种设备等12类综合监管领域，全面开展“综合查一次”，努力让综合执法检查“进一次门、查多项事”。

延伸服务触角 提升服务质效

中山市紧盯市场需求，努力为市场主体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的政务服务和法律服务。

持续深化减证便民服务。常态化开展证明事项清理工作，严格落实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进一步简化办事环节和手续；开辟容缺受理、急案优办、代办服务等“绿色通道”，推动310项公安政务服务“马上办”、345项事项“免证办”、280项事项“容缺办”，实现47项公证事项“最多跑一次”、42项公证事项“零跑腿”。

提升涉企法律服务质效。组织律师成立法律服务团，定期开展“法治体检”活动，为企业提供法治宣传、法律咨询、政策宣讲等服务，及时帮助企业防范和化解法律风险。

积极发展涉外法律服务。制作《中山市涉外法律服务手册》，设立湾区西岸（中山）经贸法律服务中心、中山市北部（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定期开展涉外法律专题培训；开辟涉港澳企业公证“绿色通道”，实行涉外公证业务容缺受理、急案优办；成立市涉外法律服务团，为企业“出海”提供专业法律服务。

吴垂国

洛阳孟津检察做深做实行刑反向衔接工作

近年来，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区人民检察院探索建立“3+2”工作机制，有效解决行刑反向衔接工作中存在的不刑不罚、应移未移、应罚未罚等突出问题，推动行刑反向衔接工作做深做实。截至目前，孟津区检察院共依托“3+2”机制，办理行刑反向衔接案件57件，制发检察意见书44份，落实行政处罚37件。今年初，这项机制被河南省检察院、洛阳市检察院年度创新品牌项目予以立项。

“3”即3项关注重点。一是注重“点”上突破，找准检察意见书制发对象，确保检察意见书更具针对性和有效性。孟津区检察院检察官在办理周某、郭某重大劳动安全事故行刑反向衔接案件时，认为此案发生重大劳动安全事故的直接原因是周某违规加盖房屋。为此，该院除向应急管理部门制发检察意见书外，还建议周某所在镇政府依法处理其违建行为，加强农村自建房安全管理。

二是注重“线”上延伸，同步监督移送行政处罚后续处理情况，确保行政机关及时处罚、按期回复；全面梳理故意伤害、危险驾驶等占比较大的行刑反向衔接案件，制定常见类型行刑反向衔接案件工作指引，通过规范工作流程、完善衔接程序、明确衔接标准，推动常见多发不起诉案件反向衔接工作高效开展，进一步节约执法司法资源。

三是注重“面”上覆盖，依托行刑反向衔接工作，不断延伸监督触角，实现从个案监督到类案监督的转变。孟津区检察院在对2023年以来收到的部分行政处罚决定书进行审查时，发现部分行政处罚决定书存在内容不完整、程序不规范、适用法律不准确等问题。该院随即向公安机关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督促其规范文书制作，加强人员培训，促进行政处罚工作规范化。

“2”即2项协作机制。一方面，健全内部协作机制，由检察长牵头成立行刑反向衔接与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工作领导小组，定期进行分析研判，听取工作进度汇报，部署下一步工作。同时，从行政检察和刑事检察部门抽调业务骨干，组建行刑反向衔接专门办案团队，通过类案专办，提升办案质效；制定《行政检察与刑事检察行刑衔接内部工作机制实施意见》，明确审查重点和法律适用，让监督更加精准高效。另一方面，规范外部协作机制，针对是否需要给予被不起诉人行政处罚等容易产生分歧的问题，依托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定期召开行政机关与检察机关联席会议，确保罚责定位准确、法律适用精准。

此外，孟津区检察院持续优化行刑反向衔接案件办理标准，促进检察办案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该院办案团队撰写的《“不刑还行”——行刑反向衔接相关问题探讨》学习课件获评“洛检微课堂”优质课。

张毅 王婉

天水法院“小法庭”释放基层治理“大能量”

近年来，甘肃省天水市两级人民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以创建“枫桥式人民法庭”为契机，充分发挥人民法庭扎根基层、贴近群众的优势，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让“小法庭”释放“大能量”。

天水市清水县金集镇某村村民王某罹患癌症，亟须资金用于治疗。村组干部来到清水县法院金集法庭，咨询能否通过法律途径追回老人被拖欠多年的工资。了解情况后，金集法庭开辟矛盾纠纷化解“绿色通道”，指导当事人规范撰写起诉材料，组织干警梳理案情，开展诉前调解工作。同时，启动“快立快审+先予执行”多元解纷机制，将法庭搬入王某病房，通过“云上法庭”连线正在工地施工的包工头樊某，仅用时24小时，便成功化解了这起长达13年的欠薪纠纷。

金集法庭积极打造“乡村综合治理法庭”特色品牌，与清水县司法局金集司法所、县公安局金集派出所、金集镇综治中心等单位加强沟通联系，将矛盾纠纷排查、预警等纳入日常工作，持续深化诉调对接工作机制，努力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此外，天水市两级法院坚持因地制宜，持续深化人民法庭品牌建设。秦州区法院联合天水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共同打造“农业科技法庭”，设置专业审判团队，根据案件审理需要派出农技专家，解答专业技术问题，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曹杰

徐州奎山街道“三抓实”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

今年以来，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奎山街道以“权责明、底数清、依法办、秩序好、群众满意”为目标，依托人大代表监督、“有事好商量”协商议事、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等机制，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

抓实前端预防法治化。奎山街道依托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落实“网格吹哨、部门报到”机制，实现“网格办小事、报大事，部门办实事、解难事”。同时，坚持“大事重点议、小事随时议、无事定期议”，常态化开展“援法议事”活动，最大限度将各类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抓实中端受理办理法治化。一方面，搭建“一站式”受理平台，依托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推动信访矛盾“一窗式”受理、“一站式”服务、“一揽子”解决。另一方面，依托“有事好商量”协商议事机制，发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与协商议事活动，确保协商结果“落地生根、开花结果”；建立警调、信调、诉调“三调联动”机制和“信访评理”机制，确保群众发生矛盾纠纷时，第一时间有地方说理、有机构评理、有专业人员调解。

抓实末端追责处理法治化。奎山街道推行“清单+台账”“专责+协同”“督办+治理”模式，定期开展人大代表进社区、进网格、进企业活动，对信访案件办理渠道是否畅通、信访案件受理和办理是否及时、息诉息访是否到位、责任追究是否落实、反馈情况是否属实等方面进行监督，努力实现“案结事了、事心双解”的目标。 郑璐

中建二局装饰公司多点发力加强廉洁文化建设

今年以来，中建二局装饰公司深圳分公司树立“崇德善建、尚廉筑基”理念，坚持多点发力，全面加强廉洁文化建设，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

中建二局装饰公司深圳分公司纪检小组落实落细“三会一课”（党支部党员大会、党支部委员会会议、党小组会和党课）制度，充分发挥监督职能，督促党总支委员、基层党支部书记先学一步、学深一层，加强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在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中练就过硬本领。

该公司聚焦领导干部选拔任用、职级晋升、评先评优等重要环节，做好廉政档案创建、定期更新等工作，建立和更新领导干部廉政档案23份。同时，牢牢把握加强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这条主线，严把党员干部政治关、品行关、作风关、廉洁关，努力树立良好政风。

公司纪检小组以春节等节日为契机，召开节前警示教育大会，通过发放警示教育读本、播放警示教育宣传片等方式，用好用活反面教材，守好节日“廉洁关”。同时，落实廉政谈话机制，分层次、分类别、分批次组织各层级“一把手”、中层领导干部、关键岗位员工、青年员工开展集体廉政谈话或“一对一”廉政谈话，做到“抓预防、早发现，抓预警、早提醒，抓整改、早纠正”。

该公司纪检小组督促各项目部，在办公区和施工区显著位置悬挂廉洁文化展板、廉洁文化品牌管理规范，推动廉洁文化理念深入人心，切实增强“不想腐”的思想自觉。同时，将廉洁文化与传统文化相结合，组织开展绘廉画、写廉字活动，进一步增强廉洁文化的影响力、感染力、渗透力，着力营造“思廉、倡廉、崇廉”的浓厚氛围；坚持“关口前移、靠前发力”，组织项目纪检监督员聚焦违规接受宴请、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违规发放津补福利、公车私用等领域开展监督检查3次。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对相关人员进行问责谈话，督促限期整改。

接下来，中建二局装饰公司深圳分公司纪检小组将以更严的要求、更高的标准、更新的举措抓好廉洁文化建设，充分发挥廉洁文化的教育、激励、凝聚、导向和约束作用，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氛围，为企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刘君怡

山东兰陵检察提升检务保障水平

今年以来，山东省临沂市兰陵县人民检察院聚焦检察办案主责主业，不断提升检务保障水平，助力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强资金统筹，优先保障重点工作和重点项目资金需求，把有限的经费用在“刀刃上”。二是定期清查固定资产，实时掌握增减数据，确保账实相符；积极倡导绿色办公理念，成功创建“节约型机关”。三是优化差旅费报销制度，进一步简化审批流程；打造干警图书阅览室，安装电动自行车充电棚，配备新能源充电设施，及时解决干警急难愁盼问题。

邵新宇 周舒娴

孝感公安着力打造法治文明监所

今年以来，湖北省孝感市公安局一体化推进体制机制建设、基础设施建设、能力素质建设，着力打造法治文明监所。该局制定《法治文明监所建设工作方案》，成立由局长担任组长的安全监管委员会，整合政工、法制、督察、纪检及相关执法办案部门力量，凝聚工作合力。同时，以4个看守所、4个拘留所为重点，明确包保领导和支撑警种，加强“一所一品牌”培育工作，积极打造孝感市第一看守所数智化监管体系、孝感市拘留所“拘学同步”特色管教模式等高标准样板工程。

李龙飞 张芬

嘉兴南湖整治电动车安全隐患显成效

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工作开展以来，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每月对各条线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加快推进住宅小区电动自行车充停场所建设，积极开展架空层“还民行动”和“满电回家”行动，推动整治工作取得初步成效。截至目前，该区共在400个高层住宅小区安装电梯智能阻车系统820部，247幢设置架空层建筑均已完成整改；增建、改建电动自行车充停场所258处，增设充电设施4039个；办理涉电动自行车行政处罚案件1860件，公布违法行为典型案例109件。

贾寅晴

重庆垫江销毁非法烟花爆竹近万件

近日，重庆市垫江县在垫江高新区建筑垃圾消纳场集中销毁近万件非法烟花爆竹。今年以来，垫江县公安局联合县应急管理局、县“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及各乡镇（街道），对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储存等环节进行全面排查。同时，加强路面巡逻和设卡检查，查处多起非法运输烟花爆竹违法行为。接下来，垫江县将进一步细化集中销毁非法烟花爆竹工作方案，加大对非法生产、经营、储存、运输烟花爆竹行为的打击力度，努力营造安全、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张瀚月

深圳新桥街道开展禁毒排查行动

连日来，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平安法治办、禁毒办联合区烟草专卖局，组织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宝安分局新桥监管所、新桥街道网格综合管理中心及辖区各派出所、社区工作站，深入酒吧、KTV、药店、物流寄递网点等场所，开展禁毒排查行动。工作人员对各场所是否播放禁毒宣传视频、是否张贴禁毒宣传海报等情况进行重点检查，要求场所负责人落实禁毒工作主体责任。同时，开展从业人员毛发采集检测和禁毒宣传活动，引导从业人员发现涉毒违法犯罪线索及时向公安机关举报。

曾佩雯 张凯

吴忠供电加快新能源配套电网建设

今年以来，国网吴忠供电公司以数智化坚强电网建设为契机，持续开展配电网规划建设改造专项攻关行动、新能源并网消纳专项攻关行动，进一步加大新能源与配套电网建设协同力度。该公司依托电网优化配置平台，坚持“量率一体、保量稳率”原则，不断提高电源供给能力、电网配置资源能力、负荷管理能力。目前，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共有15座共享储能电站并网投运，总储能容量达188.5万千瓦/377万千瓦时，新能源利用率达97%，新能源并网消纳能力及负荷调控能力明显提升。

张皓楠

公告专栏

2024年12月4日

马鞍山国仁思逾美容服务有限公司、张福新：原告朱爱萍诉你们服务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两被告退还原告134800元并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及证据材料；应诉、举证、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转普)。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审判。

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

嘉兴中衡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夏云仙诉你单位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2024)浙0411民初345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要点为你单位支付原告租赁价款135472元并赔偿利息损失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人民法院

上海禹悦建筑装饰有限公司、丁成君：原告嘉兴市南湖区新丰越步楼梯店与你承揽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402民初7555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证据副本。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新丰法庭第2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宓军：原告谢民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402民初597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次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孙奇：原告凌长华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402民初6867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4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陈杰锋：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吴亚萍与被执行人惠州伊家民宿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分公司、惠州伊家民宿管理有限公司装饰装修合同纠纷(2024)浙0402执2058号案件中，申请执行人吴亚萍申请追加你作为被执行人，本院已立案审查。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申请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需提交答辩意见和证据，请在公告期满后5日内书面提供，逾期依法裁决。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顾强：本院受理毛文荣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糜汉清：本院受理常州市吉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你、石峰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6028号民事判决书、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詹靖、江苏烁辉商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合议庭通知书、证据材料、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三)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张春跃：本院受理尤贺龙诉你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619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曹依娜：本院受理唐建妹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的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616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同时向该院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逾期不交，将作自动撤回上诉处理。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曹国伟：本院受理姚文杰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600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同时向该院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逾期不交，将作自动撤回上诉处理。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蒋琳：本院受理黄成斌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当事人书、三个规定监督卡、廉政监督卡、证据材料、开庭传票、简转普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和举证期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5年1月21日14时在本院第十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审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童冠勋、童国权：本院受理汤秀芳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当事人书、三个规定监督卡、廉政监督卡、证据材料、开庭传票、简转普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和举证期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5年1月17日9时30分在本院第十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审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范小雨：本院受理王波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简转普)、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张弟义：本院受理陶良杨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585民初731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上海楚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太仓太境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你方追收未缴出资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4)苏0585民初699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顾卫华：本院受理原告安进铭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豫0781民初225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卫辉市人民法院

张艳：本院受理原告常楠楠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豫0781民初369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卫辉市人民法院

常州硕联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你单位未依法缴纳工伤保险费，现你单位工伤职工张叶向本中心申请先行支付工伤保险待遇。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我中心于2024年11月22日作出的《依法支付工伤保险待遇催告通知书》。要求你单位在本公告送达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予以核实并依法支付工伤保险待遇，10个工作日内将有关书面凭证报送本中心。如你单位在规定期限内不按时足额支付或不支付的，本中心在按照规定从工伤保险基金先行支付后，将依法取得要求你单位偿还相关工伤保险待遇的权利。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

常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昆山源晟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中心受理你单位工伤职工万德虎提出的先行支付申请，并已依法先行支付万德虎工伤保险待遇40931.36元。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相关文书，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请你方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偿还本中心先行支付的费用40931.36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仍不偿还的，本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昆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昆山鼎昊预制构件有限公司：本中心受理你单位工伤职工张永生提出的先行支付申请，并已依法先行支付张永生工伤保险待遇63490.8元。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相关文书，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请你方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偿还本中心先行支付的费用63490.8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仍不偿还的，本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昆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上海宏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昆山分公司、上海宏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本中心受理你单位工伤职工黄英提出的先行支付申请，并已依法先行支付黄英工伤保险待遇27784.62元。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相关文书，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请你方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偿还本中心先行支付的费用27784.62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仍不偿还的，本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昆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昆山筑家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中心受理你单位工伤职工薛永春提出的先行支付申请，并已依法先行支付薛永春工伤保险待遇92357.6元。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相关文书，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请你方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偿还本中心先行支付的费用92357.6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仍不偿还的，本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昆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昆山景创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本中心受理你单位工伤职工诸小强提出的先行支付申请，并已依法先行支付诸小强工伤保险待遇120211.82元。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相关文书，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请你方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偿还本中心先行支付的费用120211.82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仍不偿还的，本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昆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昆山市台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本中心受理你单位工伤职工周恒金提出的先行支付申请，并已依法先行支付周恒金工伤保险待遇134881.72元。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相关文书，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请你方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偿还本中心先行支付的费用134881.72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仍不偿还的，本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昆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昆山耀家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本中心受理你单位工伤职工卢显胜提出的先行支付申请，并已依法先行支付卢显胜工伤保险待遇63505.04元。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相关文书，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请你方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偿还本中心先行支付的费用63505.04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仍不偿还的，本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昆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昆山盛欣昌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本中心受理你单位工伤职工曲比曲布提出的先行支付申请，并已依法先行支付曲比曲布工伤保险待遇63490.8元。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相关文书，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请你方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偿还本中心先行支付的费用63490.8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仍不偿还的，本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昆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昆山红士科技电子有限公司：本中心受理你单位工伤职工梁永梅提出的先行支付申请，并已依法先行支付梁永梅工伤保险待遇131788.16元。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相关文书，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请你方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偿还本中心先行支付的费用131788.16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仍不偿还的，本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昆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昆山逮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本中心受理你单位工伤职工杨启文提出的先行支付申请，并已依法先行支付杨启文工伤保险待遇95159.83元。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相关文书，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请你方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偿还本中心先行支付的费用95159.83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仍不偿还的，本中心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昆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福建丰展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你单位职工邱高勇向本局提出的工伤认定申请，我局已依法作出了工伤认定决定(新工伤认字65429920240029805)号，认定邱高勇受到的事故伤害符合《工伤保险条例》第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属于工伤认定范围，予以认定为工伤。因工伤认定决定书通过邮寄方式送达被退回，多次拨打你单位负责人电话均未接通，现参照《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塔城地区职工认定工伤决定书》(新工伤认字65429920240029805)号，自本公告发出60日即视为送达。如对工伤决定不服，在收到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新疆塔城地区司法局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收到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直接向新疆塔城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特此公告。联系电话0901—6223099

新疆塔城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